公司代码:600495　　公司简称:晋西车轴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姚钟	因疫情原因	张朝宏
独立董事	李刚	因工作原因	张鸿儒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8,190,8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24,163,817.72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晋西车轴	60049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秋实(代行)	高虹
办公地址	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6号	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6号
电话	0351-6629075	(0351)6628286
电子信箱	bgs@jinxiaxle.com	gh@jinxiaxl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主要涉及铁路车辆及配件、精密锻造、精密铸造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等。

2、公司主要产品为铁路货车车辆(包括敞车、罐车、平车、棚车、漏斗车等五大系列13个品种)、铁路车轴(包括国内外各型铁路机车、客车、货车、轻轨、地铁、动车组(含高铁动车组)用轴)、转向架、摇枕侧架等其他铁路车辆配件。

3、报告期内公司铁路车辆产品主要型号有:

(1)C70E型通用敞车,供在标准轨距铁路使用,主要用于装运煤炭、矿石、建材、机械设备、钢材及木材等货物。

(2)C80B型不锈钢运煤专用敞车,主要用于配备2万吨重载煤炭运输专列在煤运专线上使用。

(3)NX70型共用车,在中国标准轨距铁路上使用,主要用于装载外形尺寸符合ISO 668规定的1AAA、1AA、1A、1AX、1CC、1C、1CX集装箱及45t、48t和50t国际非标箱,还可供装运钢材、汽车、拖拉机、成箱货物、大型混凝土桥梁及军用装备等货物。

4、报告期内公司铁路车轴产品及新研制产品主要型号有:

(1)铁路货车用车轴:主要包括RD2型、RE2B型等车轴,其中RD2型车轴设计轴重为21吨,主要用于载重60吨级的货车;RE2B型车轴设计轴重为25吨,主要用于载重70吨、80吨级的货车。

(2)铁路客车用车轴:主要包括RD3型、RD3A型、RD3A1、RD4A型等车轴,适用最高运行速度为120公里/小时。

(3)地铁类车轴:主要包括菲律宾地铁车轴、马来西亚地铁车轴、土耳其地铁车轴等,适用最高运行速度为120km/h的地铁车辆。

(4)动车组车轴:主要包括时速350公里中国标准动车组车轴、时速400公里动车组车轴、时速160公里动力集中型动车组动力车轴等,适用于相对应速度等级的动车组列车。

5、转向架部件产品:主要型号为国铁线通用转K6型转向架,轴重为25吨,最高运营速度120公里/小时。

6、铸造产品:以摇枕侧架为主,主要型号有转K6型摇枕侧架、出口SCT公司70吨、110吨摇枕侧架。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从研发设计、制造,到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垂直一体化经营模式,同时从产业链分工的角度,公司从整车到配套零部件所涉及的产业链工序比较齐全,是铁路产品专业化制造企业。

1、研发模式

以科研项目管理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牵引,依托产学研合作,在车轴、转向架、特种车辆等领域实施自主研发设计。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铁路车轴制造用轴坯、铁路货车用板材和型材等,主要通过长期战略合作协议、比价议价或在“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等方式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均采取“订单拉动式”生产组织模式,即根据客户合同需求有序组织生产交付。

4、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参与国内外用户招标或议标、国内外大型展览会、直接与客户谈判、代理销售等形式,开拓客户资源、维护营销网络、签订合同订单并向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三)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29亿元,其中国家铁路完成7,511亿元;投产新线8,489公里,其中高铁5,474公里。到2019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3.9万公里以上,其中高铁3.5万公里。国家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35.79亿人,同比增长7.9%,其中动车组旅客发送量22.9亿人,同比增长14.1%;完成货物发送量34.40亿吨,同比增长7.8%;完成旅客周转量1.45亿人公里,同比增长3.3%;完成货运总周转量2.70亿吨公里,同比增长4.7%。自2014年开始,我国铁路建设投资每年稳定在8,000亿元左右,2020年我国铁路固定资产计划投资8,000亿元,轨道交通装备市场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数据来源:中国铁路总公司统计信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927,540,532.76	3,894,710,771.87	0.84	3,838,442,762.56
营业收入	1,437,773,719.46	1,374,535,395.25	4.60	1,350,049,58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78,865.41	35,724,743.37	68.17	16,807,97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13,232.58	-15,200,554.94		-9,650,73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0,060,852.13	3,144,381,572.78	1.45	3,121,127,04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58,758.49	248,311,166.39	-33.12	232,654,173.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66.6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66.67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1.14	增加0.76个百分点	0.5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4,850,661.49	197,163,316.33	400,547,250.97	535,212,49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8,383.71	3,276,284.64	37,343,255.35	13,210,94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4,260.63	-12,015,072.44	29,883,754.16	7,868,81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13,117.38	-196,750,781.44	224,173,911.92	197,648,745.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69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72,014,755	30.79	0	无	0	国有法人
朱惠蓉	9,730,068	9,730,068	0.81	0	无	0	其他
汪燕	3,812,200	7,452,200	0.62	0	无	0	其他
郭明月	1,115,300	2,775,700	0.23	0	无	0	其他
山西江阳化工有限公司	0	2,641,153	0.22	0	无	0	国有法人
俞亚杰	-361,295	2,500,000	0.21	0	无	0	其他
郭成良	-800	2,200,000	0.18	0	无	0	其他
金洁	1,510,000	2,160,000	0.18	0	无	0	其他
窦真裕	601,100	1,869,982	0.15	0	无	0	其他
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	0	1,721,088	0.1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江阳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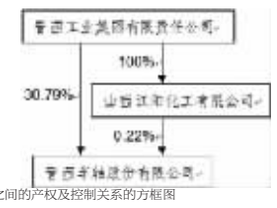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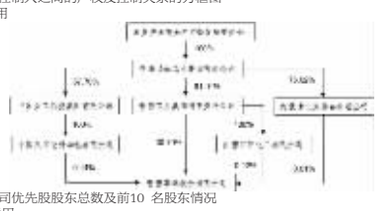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3,777.37万元,较上年增加4.60%;全年实现净利润6,007.89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07.89万元,较上年增加68.1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分别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初始确认时,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新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仅对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修订: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2)利润表

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增加“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晋西车轴国际有限公司4家一级子公司,晋西车轴香港有限公司1家二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无变化。

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0-018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3月24日在晋西宾馆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4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其中:以授权委托方式出席董事2人,董事姚钟(因疫情原因)委托董事长张朝宏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李刚(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张鸿儒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朝宏主持。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完成情况暨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20-020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0.2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14,143,980.48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8,190,88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163,817.7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40.2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良性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20-020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0.2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14,143,980.48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8,190,88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163,817.7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40.2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的7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良性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20-021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80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727.27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1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000.00万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费用2,68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126,320.00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等)已于2013年8月7日全部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218A0002号验资报告。扣除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126,113.70万元。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6,364.37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75,897.17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净额16,072.34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7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197.17万元,理财产品余额65,000.00万元。

3、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825.77万元投入募投项目,2019年1-12月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848.38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2,190.14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71,919.78万元,其中: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75.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844.78万元,理财产品余额69,8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行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3年4月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4月进行了再次修订,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141725939566、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141000685018160213050、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7261110182100068506,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已于2013年与国泰君安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分别签订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与上述协议相关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725939566	377,056.37
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141000685018160213050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261110182100068506	18,070,096.32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000685018160213126	622.86
合　计		18,447,775.55

注: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141000685018160213050已于2013年12月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2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25.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113.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190.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8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是	35,000.00	32,113.70	未承诺					2014年(注1)			是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部分调整(注2)	84,000.00	84,000.00	未承诺	5,825.77	62,190.14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未承诺		10,000.00						否
合计	—	129,000.00	126,113.70		5,825.77	72,190.1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1: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马晋公司,因为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直接为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因此公司终止实施马钢-晋西项目。2015年3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马晋公司50%股权(详见临2015-008号公告),2015年3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年5月29日,马钢股份以挂牌价格竞得马晋公司50%股权,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详见临2015-031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19年4月21日到期,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75.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固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于2019年3月26日到期,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固债逆回购品种事项。 2019年,公司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固债逆回购品种,报告期内累计收到理财收益1,802.83万元。报告期内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并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余额为69,8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2013-2019年投入总额为72,320.94万元,其中72,190.14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0.80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注2: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基础依据为2012年的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目标。募集资金到位以后,铁路装备制造行业的国内外市场均发生较大变化;原铁道部改制成为铁路总公司,中国南车、中国北车重组为中国中车,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为适应市场需求,更有效地利用好募集资金,避免项目建成后形成新的产能过剩,公司决定对此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压减部分产能,缓建二期工程。2017年5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将“《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详见临2017-031号公告),2017年6月13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调整事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暂无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合计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实施主体马鞍山马钢晋西轮轴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晋公司”),成立时拟依托晋西轴和马钢轮的专业化优势,走高铁轮对国产化道路。基于2014年5月,马钢股份收购法国瓦顿公司并对其铁路产品业务板块进行了战略调整;中国北车和中国南车即将重组为中国中车,后续中国中车下属的4家客车生产厂逐步加强了高铁轮对组装能力的建设与控制,公司所从事的高铁动车轴国产化项目已进入装车运行阶段,并在通过技术评审的基础上实现了对中国中车下属两个企业的小批量供货。依照当时市场格局,直接为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由于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的投资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因此,从向投资者负责以及投资方所服从于公司战略发展和市场需求的角度考虑,为避免投资风险,公司决定转让马晋公司5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投资并管控实施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2015年3月30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5-021号)对该事项进行了公告。2015年6月2日,与募集资金投入相对应的股权转让款3,710.56万元转回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划投资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募集资金32,113.70万元,符合可论证并确认新的投资项目后履行募集资金变更程序。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认为:晋西车轴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晋西车轴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晋西车轴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提请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尽快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0-02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注册资本:3,600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23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已加入Shine 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会计网络,为Shine Wing International的核心成员所。信永中和是第一家以自主民族品牌走向世界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英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设有13家境外成员所(共计56个办公室)。Shine Wing International目前在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IAB)公布的国际会计机构全球最新排名位列第19位。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业务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太原分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太原分所”)具体承办。

信永中和太原分所成立于2013年10月